

2020年临淄区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执行情况说明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及预决算信息公开相关规定，经临淄区财政局汇总，2020年，区级支出中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支出567万元，较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支出减少50万元，下降8.1%，主要是各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，严格控制和压缩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91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91万元），公务接待费76万元。

注释与说明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、牌照费）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

3.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费用。